



证券代码：002117

证券简称：东港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27

东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发出，并于2024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6人，实到6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史建中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一、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认真审核，董事会认为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对各专业委员会进行调整，调整后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如下：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：张松旺、冯威、楚伦巴特尔 召集人：张松旺

董事会提名委员会：张松旺、冯威、史建中 召集人：冯威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冯威、张松旺、楚伦巴特尔 召集人：冯威

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：史建中、刘振鹏、唐国奇、张松旺、冯威

召集人：史建中

特此公告。

东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